

##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2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记名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#### 1、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郑登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。公司董事会选举潘慧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本议案已事前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：9票，占投票总数的100%；反对：0票，占投票总数的0%；弃权：0票，占投票总数的0%。

#### 2、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拟于2024年6月12日在公司510会议室（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）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52）

同意：9票，占投票总数的100%；反对：0票，占投票总数的0%；弃权：0票，占投票总数的0%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